

华南理工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外实践安全须知

1. 本须知适用于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工作。

2. 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（以下简称“研究生”）参加校外实践前应主动接受安全教育，学习安全知识，强化安全意识，提高自我防范能力。校外实践期间应遵纪守法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，遵守实践基地的各项规章制度；不听信谣言，不传播有害信息，不参与各种非法活动。

3. 研究生校外实践期间要注意饮食卫生和人身财产安全，保持良好的生活规律，严禁酗酒；自觉遵守交通规则，选择安全合法交通工具；校外实践地点涉及环境恶劣、复杂的区域时，应了解当地气象、地理、治安等有关情况，尊重地方民风、民俗，执行地方政策法规。

4. 研究生校外实践需经导师签字、院（系）审核，在院（系）备案后方可出行。凡未经申请自行校外实践的研究生，在校外实践期间发生的事故，责任由研究生本人承担。

5. 研究生校外实践原则上应按预定的区域、路线、内容与时间进行，应主动与校内导师通过电话、短信、电子邮件、QQ等方式保持联系，保证每周至少沟通一次，及时通报情况；若临时改变校外实践区域和路线，或申请延长实践时间，必须及时向校内导师和院（系）汇报并办理相应手续；校外实践结束后应立即返校报到。

6. 研究生校外实践期间如果发生人身意外伤害等突发事件，要保持冷静，采取积极有效的处理措施，并及时向当地公安机关和学校报告。

7. 研究生校外实践期间，由于与公务无关的个人行为造成校外实践事故的，责任由研究生本人及事故相关责任人或单位承担；因履行校外实践中发生的事故，学校与实践单位及责任相关单位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，事故赔偿的范围与标准，按照所购买保险的合同约定执行。

8. 研究生校外实践期间如违反国家法律法规、社会公共行为准则、学校的规章制度等，由研究生本人依法承担责任，学校也将根据具体情况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。

备注：须知背面为《安全承诺书》一式两份，所在院（系）和研究生院各存一份

安全承诺书

本人_____（身份证号：_____），系华南理工大学_____学院_____级全日制专业学位_____（请填写“硕士”或“博士”）研究生（学号：_____），自愿参加在单位的专业实践活动，为保障自身安全，维护活动秩序，特作出以下安全承诺：

一、遵守规则，服从管理

严格遵守实践单位和学校（学院）的安全管理制度。

按时参加实践单位组织的安全教育培训（公司级、部门级、岗位级），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危险源辨识清单、岗位安全操作规程（附具体操作指引）、应急预案（含逃生路线图）等。

遵守实践单位划定的安全路线和区域，严禁进入非参观区域、禁止区域或标识有“危险勿近”“禁止入内”的区域（包括但不限于高压设备区、化学品存放区、机械运转区域等）；不得擅自触摸、操作未获明确许可的设备、开关、阀门或化学品。

二、自我保护，防范风险

做好个人安全防护：进入厂矿、车间、实验室等区域时，按要求佩戴防护装备（如安全帽、护目镜、防护服、手套）；参与劳动实践时，正确使用工具，不违规操作。

三、应急处理，及时报告

发现安全隐患或异常情况，须立即向实践单位安全管理人员报告，不得隐瞒。

四、责任承担

若因本人**故意或重大过失**（如擅自进入危险区域、违反操作规定、私自离队、不服从管理等）导致自身或他人人身伤害、财产损失，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（包括但不限于赔偿损失、接受学校纪律处分、终止实践等）。

承诺人签字：_____

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